学习历史是为了更好走向未来

——论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

□新华社评论员

认真研读党史著作、用好红色资源开展党史教育、打造精品党课、创新学习方式……当前，各地各部门积极落实党中央部署，多措并举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各项工作开局良好、进展顺利，学习教育热潮正在逐步兴起。

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总体要求，强调全党同志要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最根本的是深刻领会、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部署要求，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学习教育各项任务。

欲知大道，必先为史。中国共产党的历史是中国近现代以来历史最为可歌可泣的篇章。党的辉煌成就、艰辛历程、历史经验、优良传统，深刻启示着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学习历史是为了更好走向未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就是要以史为镜、以史明志，把苦难辉煌的过去、日新月异的现在、光明宏大的未来贯通起来，在鉴往知来中砥砺前行，在乱云飞渡中把准航向，在凝心聚力中团结奋斗，共同创造新的历史伟业。

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党的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是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重要举措。学党史，要在锤炼政治意识、磨炼政治能力的政治洗礼中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旗帜鲜明讲政治、保证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是党的生命，也是我们党能成为百年大党、创造世纪伟业的关键所在。”事在四方，要在中央；船重千钧，掌舵一人。纵观党的奋斗历程，在我们这样的大党、大国，必须有一个在实践中形成的坚强的中央领导集体，在这个领导集体中必须有一个坚强的领导核心，才能把全党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凝聚起广大人民的磅礴之力。党员、干部学习党史，必须善于用政治眼光看问题，从党史中汲取正反两方面经验，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学思践悟中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更加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新征程上，全党上下拧成一股绳，9100多万名党员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就没有战胜不了的艰难险阻，就没有成就不了的宏图大业。

心有所信，方能行远。学党史，要在立根铸魂、固本培元的思想淬炼中，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在新时代更好地坚守初心、担当使命。革命理想高于天，党的历史就是一部理想信念的生动教材。从“砍头不要紧，只要主义真”的坚定执着，到“愿拼热血卫吾华”的英勇奋斗；从“千惊天动地事，做隐姓埋名人”的无怨无悔，到“哪里艰苦，我就应该到哪里去”的默默奉献……越是深入学习党史，就越能深刻感受到共产党人坚如磐石的信仰力量。理想之光不灭，信念之光不灭。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一场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初心使命的精神磨砺。行源于心，力源于志。从党的百年非凡历程中汲取营养和动力，补足精神之钙、把牢思想之舵、高扬信仰之旗，方能始终保持“赶考”的清醒、奋发的状态，时时叩问初心、处处践行使命，交出无愧于党和人民的新答卷。

历史是最好的老师。学党史，要在总结历史经验、把握历史规律的深入思考中，增强开拓前进的勇气和力量。毛泽东同志曾意味深长地说，“我是靠总结经验吃饭的”。我们党一步步走来，一条重要经验就是重视对历史经验的总结与运用，善于从不断认识和把握历史规律中找到前进的正确方向和正确道路。虽有智慧，不如乘势。历史发展有其规律。学党史，贵在深刻认识和把握我们党在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积累的宝贵经验，树立大历史观，从历史长河、时代大潮、全球风云中分析演变机理、探究历史规律，增强工作的系统性、预见性、创造性。循道而行，方能致远。站在历史的深厚基础上，端起历史规律的望远镜，做到因势而谋、应势而动、顺势而为，我们就能牢牢掌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历史主动。

人无精神则不立，国无精神则不强。学党史，要在继承光荣传统、发扬革命精神的党性锻炼中，鼓足迈进新征程、奋进新时代的精气神。一百年来，我们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不仅创造了极大的物质财富，也逐渐形成了一系列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构筑起了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为立党兴党强党提供了丰厚滋养。这些宝贵精神财富跨越时空、历久弥新，凝聚着中国共产党人艰苦奋斗、牺牲奉献、开拓进取的伟大品格，蕴含着“从哪里来、到哪里去”的精神密码，深深融入我们党、国家、人民的血脉之中。光荣传统不能丢，红色基因不能变。学党史，既要不忘来时的路，更要走好前行的路。发扬红色传统、传承红色基因，赓续共产党人精神血脉，永葆对党的忠诚之心、对人民的赤子之心，书写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民族复兴事业的新篇章——这是历史的呼唤，更是人民的期待。

（新华社北京4月5日电）

深刻理解“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丰富内涵

□卜莲玉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强调：“全党同志要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以昂扬姿态奋力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一百周年。”深刻理解领会“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丰富内涵，是开展好党史学习教育的一个重要前提。

为什么要学党史

欲知大道，必先为史。学习党史的目的，就是要用党的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鼓舞斗志、明确方向，用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坚定信念、凝聚力量，用党的实践创造和历史经验启迪智慧、砥砺品格，达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的目的。

我们党历来重视党史学习教育。在党的历史上有过数次大规模关于党史的大学习和大讨论，都对当时的事业起过巨大的推动作用。比如，1942年开展的延安整风运动就是一次党史大学习、大讨论。这场运动一直延续到1945年4月20日中共六届七中全会通过《关于历史问题的决议》才宣告结束。整风运动不仅达到了预期目的，还实现了全党空前的思想统一和团结；不仅为党的七大胜利召开提供了有力保证，也为争取抗日战争的胜利和民主革命取得全国胜利奠定了思想和政治基础。比如，在新中国建立初期，全党开展了一次大规模的党史学习活动，主要学习文件是胡乔木撰写的文章即《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年》。此文第一次全面系统地概述了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领导中国人民经过艰苦卓绝的斗争建立新中国的整个历史。经过这次全国范围的党史宣传和学习，全国人民加深了对中国共产党的了解和认识，更加热爱中国共产党，更加坚定地在党的领导下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比如，1981年6月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前后也开展了一次大规模的党史大学习、大讨论活动。这时全国人民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的正确路线指引下，终结了“文化大革命”结束后两年来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开始了对党的政治、思想和组织路线的全面拨乱反正，国家明确地进入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中心的新的历史时期。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实事求是地评价了毛泽东的历史地位，充分论述了毛泽东思想作为党的指导思想的伟大意义。《决议》的通过标志着党在指导思想上拨乱反正的胜利完成，推进了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伟大历史转折，对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以这个《决议》为指导，全党和全国人民在学习和研究党史的热潮中，满怀信心地沿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辟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逐步实现了党所制定的上世纪最后二十年的奋斗目标，使国家在新世纪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下一个战略目标迈进。

今年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党中央立足党的百年历史新起点、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为动员全党全国满怀信心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作出的重大决策，这是党中央在全党开展的又一次大规模的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习近平总书记将这次党史学习教育的意义归纳为三个“必然要求”：是牢记初心使命、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伟业的必然要求，是坚定信仰信念、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然要求，是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永葆党的生机活力的必然要求。

那么，我们如何学习党史？

要树立正确党史观。正确的党史观，就是坚持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坚持以我们党关于历史问题的两个决议和党中央有关精神为依据，正确把握党的历史发展的主题主线、主流本质，正确认识和科学评价党史上的重大事件、重要会议、重要人物，穿透历史虚无主义的迷雾，加强思想引导和理论辨析，更好正本清源、固本培元，引导全体党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要树立大历史观。所谓大历史观，就是从历史的大格局上观察历史，从较长的时段来观察历史，注重历史的结构性变动和长期发展趋势。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就是要把中国共产党百年历史，放到中华民族5000多年文明史、近现代以来中国人民180多年斗争史、奋斗史中来认识和把握，从历史长河、时代大潮、全球风云中分析演变机理、探究历史规律和大势，掌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历史主动，提出因应的战略策略，增强工作的系统性、预见性、创造性。

学党史悟思想

中国共产党从成立之日起，就把马克思主义作为指导思想，且百年来从未动摇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正因为党始终把马克思主义这一科学理论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并结合时代特征和中国实际，在实践中坚持解放思想和实事求是相统一、固本培元和守正创新相统一原则，不断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产生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产生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党和人民事业发展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导，才有了这百年辉煌。

悟思想，就是要求全体党员从党的非凡历程中领会马克思主义及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是如何深刻改变中国、改变世界的，特别是要结合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的进程，深刻学习领会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深入理解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性真理性，感悟马克思主义的真理力量和实践力量，深化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马克思主义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的认识，系统掌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提高全党的思想理论水平。

学党史办实事

我们不是为学党史而学党史，我们学习的目的之一就是要切实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工作动力和成效，防止学习和工作“两张皮”。

我们党的百年历史，就是一部践行党的初心使命的历史，就是一部党与人民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的历史。自诞生之日起，中国共产党就自觉担负起求得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实现国家富强和人民幸福的历史使命。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根本目的就是为了让人民过上好日子，无论面临多大挑战和压力，无论付出多大牺牲和代价，这一点都始终不渝、毫不动摇。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就要教育引导全党深刻认识党的性质和宗旨，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切切实实为人民群众办实事解难题，推动共同富裕取得明显的实质性进展，真正做到“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学党史开新局

学习历史是为了更好走向未来。学党史是开新局的一个载体，努力开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局面。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党一步步走来，很重要的一条就是不断总结经验、提高本领，不断提高应对风险、迎接挑战、化险为夷的能力水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绝不是轻轻松松、敲锣打鼓就能实现的，在前进道路上会出现各种可以预见和难以预见的风险挑战。我们必须要从历史中获得启迪，要从历史经验中提炼出克敌制胜的法宝。建党一百年是一个总结经验、提高本领的重要节点。在这个重要节点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就要教育引导全党从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出发，总结运用党在不同历史时期成功应对风险挑战的丰富经验，不断增强斗争意识、丰富斗争经验、提升斗争本领，不断提高治国理政能力和水平。要着眼于解决党的建设的现实问题，不断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增强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要认真回顾走过的路，不能忘记来时的路，继续走好前行的路，不断开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局面，书写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篇章。

（作者为焦作市委党校马列主义教研部副主任、副教授）

奋斗 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学党史 悟思想 办实事 开新局

脱贫：走向共同富裕的坚实一步

□王立彬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3月6日发布的《人类减贫的中国实践》白皮书，记录了中国消除绝对贫困的伟大历程。如期实现脱贫攻坚目标任务，中国人民在创造美好生活、实现共同富裕的道路上迈出了坚实的一大步。

每一个中国人都参与并见证了这一大事件。正如白皮书所说，这不仅是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事件，也是人类减贫史乃至人类发展史上的大事件。这一“大事件”来自一个“大事变”，就是1921年中国共产党诞生这一“开天辟地的大事变”。

从领导土地革命、实行“耕者有其田”，到新中国开展土地改革，废除封建土地制度，建立起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中国摆脱贫穷落后、人民共享繁荣，获得了最基本制度保证。

致富光荣，共同致富。从改革开放一开始就提出“贫穷不是社会主义，社会主义要消灭贫穷”，到党的十八大后提出“小康不小康，关键看老乡”“决不能落下一个贫困地区、一个贫困群众”重要论断，中华民族实现千年梦想、百年夙愿的奔梦路上，一个人都不会少。

共同富裕，既是物质意义上的，更是精神意义上的。脱贫攻坚既取得了物质上的累累硕果，也取得了精神上的累累硕果。脱贫攻坚唤醒了贫困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追求，极大提振和重塑了贫困群众的精气神，全国人民的精神世界也从中得到升华。城乡一盘棋、东西部一股劲，四海同心、天下一家，中华民族的自信心自豪感和凝聚力向心力极大增强，中国人民创造更加美好生活的信心和底气极大增强。

白皮书是记录胜利和历史的，也是面向征途和未来的。脱贫摘帽不是终点。中国仍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仍面临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站在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上，赓续传承伟大脱贫攻坚精神，我们必将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一切困难和挑战，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白皮书。 徐 骏 作（新华社发）

拍卖公告

焦作市中站区人民法院定于2021年5月10日10时至2021年5月11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焦作市中站区人民法院阿里巴巴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sf.taobao.com/0391/10? spm=a213w.3065169.0.0.facFs5，户名：焦作市中站区人民法院)对位于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怡光路96号安嘉公园绿洲11号楼42号商铺、43号商铺、44号商铺(权证号：201410240)进行公开拍卖，有意者请登录网站详细查询。

联系人：李法官 联系电话：17303918518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人民法院

淘宝技术咨询电话：400-822-2870

焦作市中站区人民法院

2021年4月6日

机动车、物资、房屋租赁权拍卖项目交易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1年4月15日9时起在焦作市政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动态报价大厅(权益互联网)公开拍卖以下标的：

1.电视机、平缝机等物资及机动车一批，保证金1万元。

2.焦作市引沁灌区管理局、焦作市农林科学研究院、市劳动就业局等房屋租赁权，保证金1万元。

3.市房地产交易所房屋租赁权，保证金5万元。

4.铁塔、地线等物资，按吨数拍卖，保证金5万元。

自由报价期：自2021年4月9日9时起，限时报价期：自2021年4月15日9时起。有意竞买者，请于2021年4月14日17时前，携带个人或企业相关资质证件至我公司报名窗口，查询标的资料后办理竞买登记手续。保证金实行电子交易，竞买人可通过银行柜台或网银转账，以报名截止时间前到达拍卖人指定账户为准，竞买不中者保证金于拍卖会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由电子系统原账号全额无息退还。转账详细信息，请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查询。

标的展示时间：2021年4月13日、14日 展示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报名咨询电话：(0391)3568939 (0391)3568920

公司地址：焦作市阳光大厦B座一楼

焦作市政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7日